

彭勇廉（梅州市梅县区程江镇扶贵村九组漕碓溪四巷41号）改建住宅批前公示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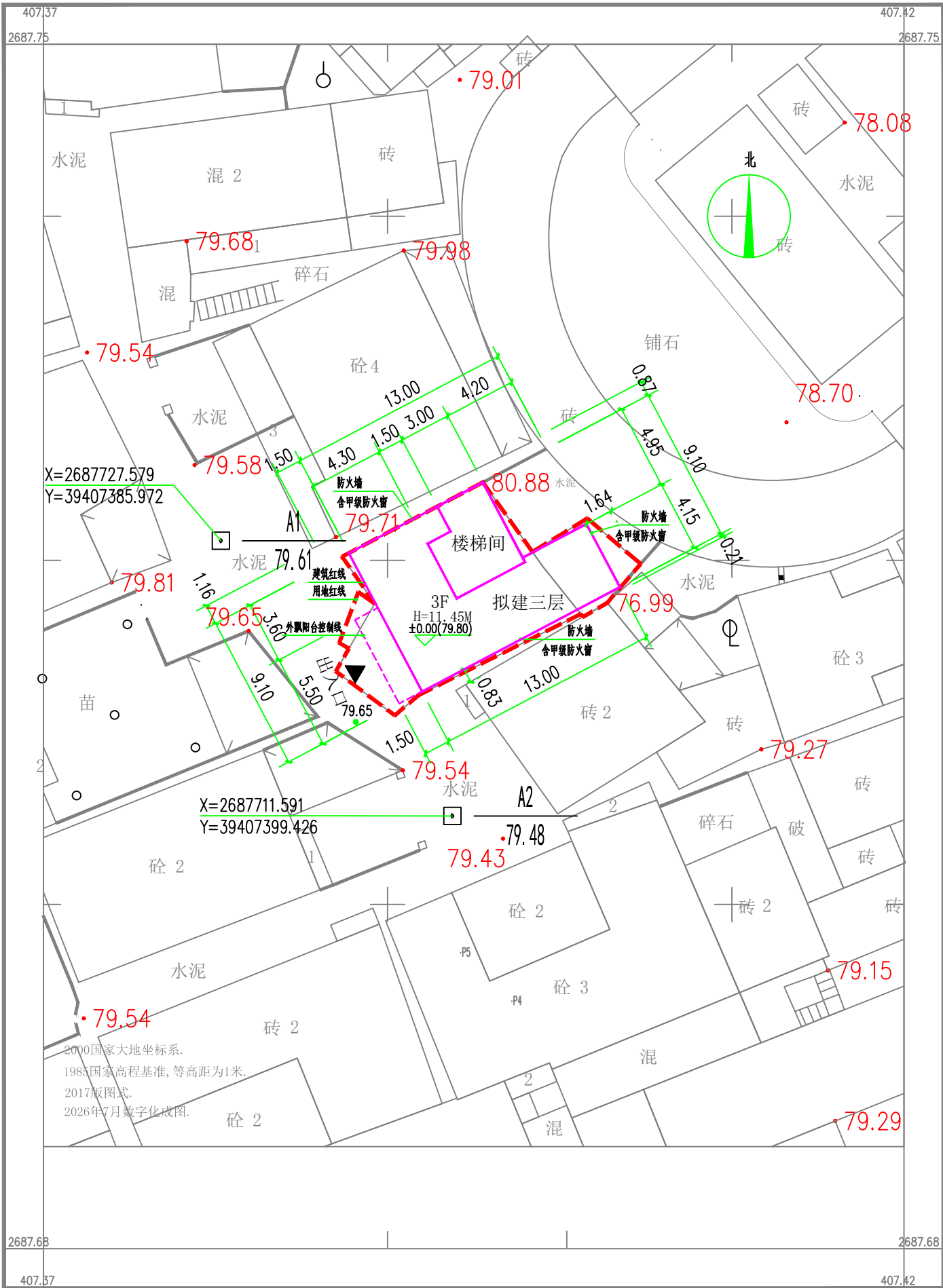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例

- 表示建筑物室内地坪设计标高
- 场地标高
- 用地红线
- 建筑红线
- 外飘阳台控制线
- X=2687718.823
Y=39407397.657 坐标标注
- 出入口

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表

序号	名称	数量
1	用地红线面积	127.56M ²
2	建筑占地面积	97.51M ²
3	一层建筑面积	97.51M ²
4	二层建筑面积	101.64M ²
5	三层建筑面积	101.64M ²
6	天面层建筑面积	21.15M ²
7	总建筑面积	321.94M ²
8	建筑高度	11.45 M
9	建筑层数	3层

说明：

- 1.本规划建筑高度为 11.45 米（室外地坪至女儿墙），其中室外地坪- 0.15 米，一层 3.6 米，二层 3.3 米，三层 3.3 米，女儿墙1.1 米，天面层3.4 米。
- 2.本规划建筑物的耐火等级设计为二级。
- 3.本规划符合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（GB50016-2014）（2018 年版规范要求）。
- 4.本图高程、高度、距离尺寸均以米为单位。
- 5.与相邻建筑靠墙，共墙部分都不得设置任何门窗及门洞。
- 6.根据广东省测绘工程有限公司出的现状地形图进行设计。
- 7.本图仅用于建筑报建，未说明部分按国家相关规范执行。